

舟山市科学技术局文件

舟科高〔2020〕9号

舟山市科学技术局关于认定浙江宏凯吉科技有限公司等10家企业为2020年第二批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科技局，各功能区管委会，有关单位：

按照《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（浙科发高〔2016〕88号）有关规定，在各县（区）科技部门初审基础上，经形式审查、征求意见、公示等程序，现认定浙江宏凯吉科技有限公司等10家企业为舟山市2020年第二批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，现予公布。

希望各县（区）和有关部门进一步加大对科技型中小企业的培育力度，落实相应的扶持政策措施，为促进科技型中小企业又好又快发展做出更大贡献。

附件：舟山市2020年第二批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名单

舟山市科学技术局
2020年5月29日

附件

舟山市 2020 年第二批浙江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名单

序号	企业名称	所属
1	浙江宏凯吉科技有限公司	市本级（高新区）
2	浙江斯贝尔纺机科技有限公司	市本级（高新区）
3	舟山市恒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	市本级（新城）
4	浙江金成环保科技工程有限公司	市本级（新城）
5	舟山乐途旅游文化传播有限公司	普陀区
6	舟山市普陀区立德医疗有限公司	普陀区
7	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恒升科技有限公司	普陀区
8	浙江木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	普陀区
9	舟山大江南厨房科技有限公司	普陀区
10	舟山市普陀腾尔达仪表有限公司	普陀区（六横）